

南山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中服務學習課程 班級規劃表

一、前言

因應 12 年國教推動服務學習課程，排定校內外服務使學生實際了解課程內涵，國中部學生每人每學期至少應服務滿 6 小時。

二、執行方式

- 校園服務及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：國一及國二每學期利用綜合活動時間，排定兩次校園環境或周邊社區環境打掃，班上分成 4~5 組，以清理路邊垃圾、清理校園整潔、草坪植栽養護為主，每次核定時數 2 小時。
- 班級自行規劃：國一及國二每學期利用一次週六或週日上午，進行校園及周邊社區環境維護，或由導師自行規劃，每次核定時數 2 小時。(若有事請假，請自行安排)

三、各班服務學習時間表：

日期	時段	班級	帶隊導師	服務內容	聯繫人	分機
8/17(日)	9:00~11:00	418	林靜梅	動物園環境維護	林靜梅	75306
		428	陳穗婷		陳穗婷	75202
9/6(六)	6:30~8:30	420	曹 楷	校園環境維護	葉安展	234
9/13(六)	8:00~10:00	438	陳聖文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陳聖文	71207
		439	張玉貞		張玉貞	71208
	9:00~11:00	411	李昀蓁	美崙公園環境維護	李昀蓁	77404
		413	夏愷均		夏愷均	77503
		414	林晏澍		林晏澍	77504
		416	巫仰叡		巫仰叡	75304
		417	尹政傑		尹政傑	75305
		415	張家維	龍潭公園環境打掃	張家維	77505
9/14(日)	9:00~11:00	419	高怡梅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高怡梅	75307
9/21(日)	8:00~10:00	421	蔡佩芳	世界環境清潔日 校園環境打掃 (校園集合)	葉安展	234
		422	朱美芳			
		423	塗怡萱			
		424	李清鴻			
		429	張慧玲			
		446	陳慧蓉			
		447	林芝宇			
		448	林哲宇			
		455	李 江			
		456	馬維君			

10/18(六)	8:00~10:00	444	邱奕行	校園環境打掃	葉安展	234
		445	陳敬達	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	陳敬達	71305
	13:00~15:00	443	何宗浩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謝宜軒	77303
		454	謝宜軒		何宗浩	71303
10/19(日)	8:00~10:00	431	徐嘉如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徐嘉如	75106
10/24(五)	9:00~11:00	449	邱珮璇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邱珮璇	71311
11/8(六)	9:00~11:00	426	李紀萱	動物園環境維護	李紀萱	75204
		430	吳念臻	動物園環境維護	吳念臻	75105
		433	饒鈞騰	校園環境打掃	饒鈞騰	71202
		434	盧適瑄	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	盧適瑄	71203
		435	洪郁翔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洪郁翔	71204
11/9(日)	9:00~11:00	410	李震緯	校園環境打掃	李震緯	77403
		412	徐裕勛	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	徐裕勛	77405
		432	薛涵方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薛涵方	75107
11/15(六)	9:00~11:00	436	張伯英	校園環境打掃	張伯英	71205
		437	王佳安	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	王佳安	71206
12/6(六)	9:00~11:00	440	金佩奇	校園環境打掃	金佩奇	71211
		441	黃曄舜	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	黃曄舜	71212
		442	陳璽文	四號公園環境維護	陳璽文	71302
12/13(六)	9:00~11:00	450	吳靜芳	校園環境打掃	吳靜芳	71312
		451	柯惟信	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	柯惟信	77203
12/20(六)	9:00~11:00	452	高譜軒	校園環境打掃	高譜軒	77204
		453	鄭志豪	校園周邊社區環境打掃	鄭志豪	77205
12/25(四)	9:30~11:30	425	翁佩禪	動物園環境維護	翁佩禪	75205
	10:00~12:00	427	林利宜	動物園環境維護	林利宜	75203

※分機撥打方式：02-22453000，轉分機號碼

※備註：各班前往時間已先行申請，原則上不會變動，若有問題請撥分機 215

四、服務學習流程說明

1. 服務前，請導師詢問班級參與人數並確實掌握名單。
2. 服務當天，導師請務必點名，註記出席狀況；若有其他班同學，也請向該班導師說明。
3. 服務結束後，導師根據執行狀況核發時數，至「全誼系統」核發服務時數給班上學生。
4. 請導師拍照記錄班級的服務學習課程，並於 12 月底前上傳至「11301 國中部服務學習照片記錄」之雲端連結(連結將另行提供)。

五、服務過程注意事項

1. 服裝規定：穿著運動服、方便活動的鞋子，並注意儀容。
2. 於表定時間前 10 分鐘抵達集合地點（各班導師自行規劃），不得攜帶食物入校內。
3. 若有不配合規定、態度敷衍之學生，將不核發服務時數。
4. 請導師將校外服務視為班級活動，務必要求學生全員到齊！（非不得已勿請假）

學生事務處 副社團活動組